

证券代码：831270

证券简称：宇虹颜料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宇虹颜料股份有限公司

委托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

为了充分发挥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提高公司短期闲置资金的收益，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资金的需求下，宇虹颜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。

（二）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

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，购买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人民币（含）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循环使用。

（三）委托理财方式

1、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

最高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 600 万元（含）人民币，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投资，即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产品总额不超过 600 万元。

（四）委托理财期限

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（五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二、 审议程序

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

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、流动性强、期限短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，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，风险可控，但由于金融市场宏观经济的不可控和市场波动的影响，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和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程度上的不可预期性。

为防范风险，公司将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、分析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。

四、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资金来源是公司暂时自有闲置资金，且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实施，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营产生影响。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《宇虹颜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宇虹颜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